



永明危疾家康保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责任公司)



未雨绸缪

为您与家人规划无忧未来，无惧儿童疾病或癌症等危疾

近年来，全球各地正不断面临各种挑战，在您为自己和家人规划无忧未来的时候，当然希望可做到万无一失。假如不幸的遭遇突然来袭，自己或家人患上儿童疾病或癌症等危疾（即“重大疾病”），可能会令家庭顿时陷入经济困境。仅仅在2020年的中国，平均每分钟就有8宗新确诊癌症。即使您已购买医疗保障，仍有可能面对保障缺口的问题，因为有部分危疾在接受治疗后仍很有可能复发。此外，医疗开支通胀和生活开支水平上升的情况，也要考虑在内。

Sun Life 永明是您人生旅途上的可靠伙伴，助您实现人生梦想。目前，**永明危疾家康保**提供了市场上最全面的儿童疾病保障，并以市场首创的家保额外保障，进一步保障有癌症病史的家庭，更提供了特定癌症额外保障，让您和挚爱都能得到所需的财务支援，安心休养、专注康复¹。

注：

1 数据截止 2022 年 1 月，根据在保险业监管局得到授权的保险人登记册中，对经营综合业务和长期业务的保险公司所提供的新造保单的危疾保险计划进行比较所得。

永明危疾家康保能为您带来怎样的周全保障？

正所谓“养儿一百岁，长忧九十九”。为人父母当然不希望子女生病，而作为家庭经济支柱的您，难免担心因自己患病而影响家人生活。不幸患病不但会对身心造成打击，儿童疾病或危疾还会带来沉重的财务压力，影响深远。

市场上最全面的儿童疾病保障

永明危疾家康保提供了市场上最全面的儿童疾病保障，涵盖多达 32 种儿童疾病，让身为父母的您倍添安心。

市场首创的保障¹，帮您对抗癌症

永明危疾家康保提供全方位和创新的全面癌症保障，尽力照顾您和挚爱的健康。



家保额外保障

若父母其中一人确诊癌症，相连的子女保单可得到额外癌症保障。



特定癌症额外保障

若投保人确诊特定癌症，包括白血病、淋巴瘤、脑癌和骨癌，可得到额外保障。



丰盛岁月癌症保障

若投保人在其盛年时期不幸确诊患癌，本计划将提供额外的财务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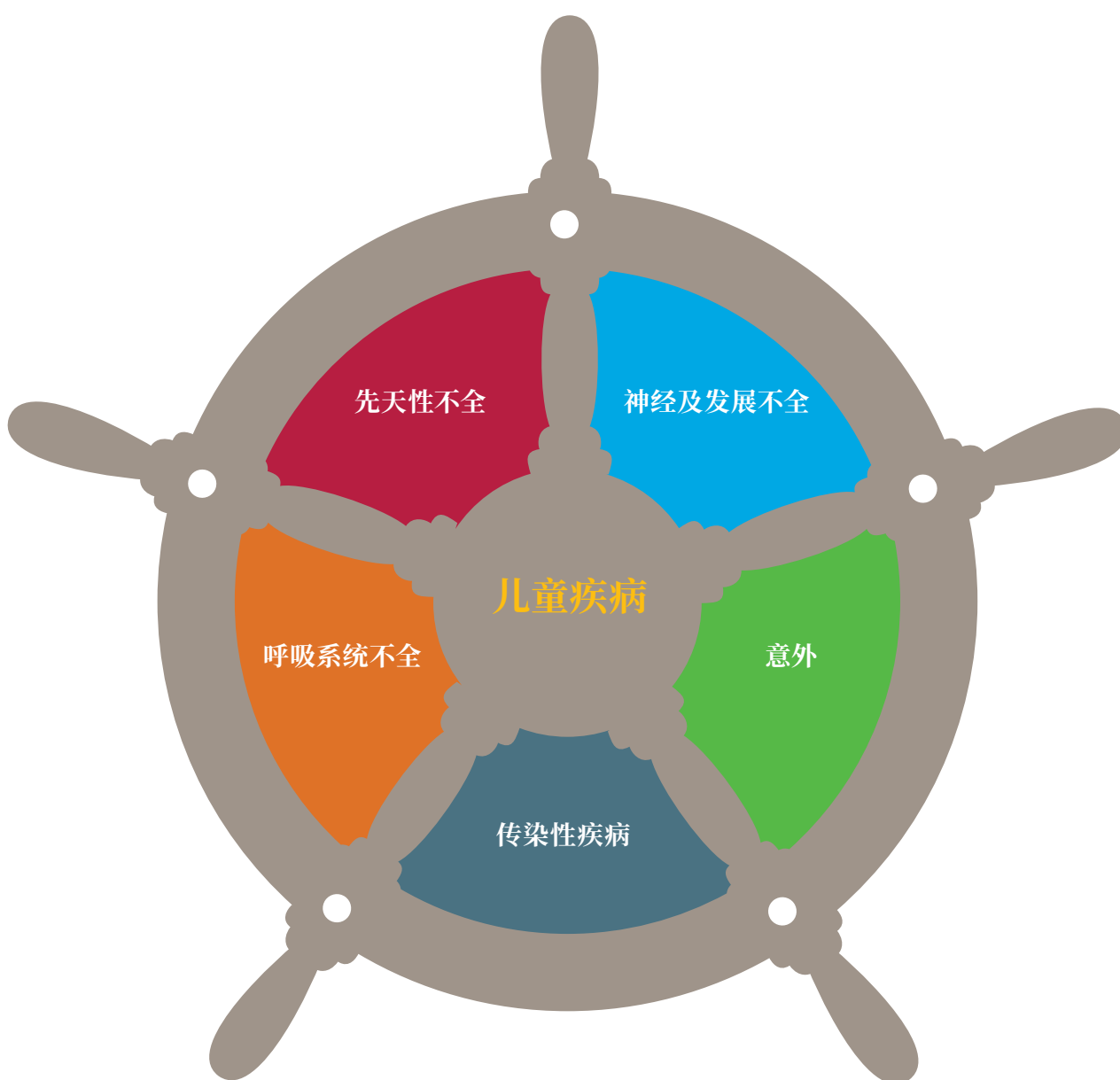
潜在保障额最高可达原有保障额的 1072.5%



主要特点

1. 全方位和创新的儿童保障 让您倍感安心

若您的子女患病或受伤，为使他们能接受最佳治疗，即时的经济支援对您至关重要。因此，**永明危疾家康保**提供了市场上最全面的儿童疾病保障，保障32种儿童疾病，涵盖先天性不全、神经及发展不全、呼吸系统不全、意外和传染性疾病，确保能在关键时刻减轻您的家庭压力。一旦子女确诊**永明危疾家康保**“儿童疾病一览表”内的任何一项儿童疾病，即可得到赔偿此计划的心肝宝贝全护保。





您知道吗？

先天性不全

时下有几种不同类型的血友病，最常见者为A型血友病和B型血友病。而A型血友病的发病率大约是B型血友病的4倍。血友病影响遍及所有种族和民族。

呼吸系统不全

哮喘是在儿童中最常见的慢性疾病。在2019年，它影响了大约2.62亿人，并造成461,000人死亡，而永明危疾家康保为严重哮喘提供了保障。

传染性疾病

手足口病是在儿童中常见的传染性疾病，肠病毒71型引致的手足口病甚至有较大机会导致严重并发症和死亡，是广受关注的公共卫生问题，此问题在亚洲尤其突出。

神经及发展不全

香港学童出现注意缺陷与多动障碍／多动症（ADHD）发展障碍的比率大约为5-9%，男童比女童患症机率更高。

意外

昆虫叮咬通常会导致叮咬部位疼痛、肿胀、发红和瘙痒。部分人对昆虫注射的毒素有严重反应。

以上资料仅供参考。以上资料内容乃基于相信来自可靠的第三方来源，但无论是明示或隐含的内容，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Sun Life 永明”）并不保证、担保或代表其准确性、有效性或完整性。以上资料也不构成任何医疗建议或推荐。

家保额外保障

此外，若父母不幸患上癌症，市场首创的家保额外保障²也能让其子女无须核保或缴付额外保费即可享有额外癌症保障，赔偿金额是子女保单原有保障额的**25%**。

注：

2 家保额外保障受限于以下条件：

- (i) 永明危疾家康保子女保单的受保人在保单签发日的年龄为 18 岁以下；
- (ii) 已在永明危疾家康保子女保单申请书中提供永明危疾家康保父母保单的保单号码，和／或已在永明危疾家康保父母保单申请书中提供永明危疾家康保子女保单的保单号码，而两份永明危疾家康保保单的申请书记别在间隔不多于 90 日内提交；
- (iii) 父母保单的受保人在确诊患癌时的年龄为 65 岁以下，以及父母保单的危疾保障得到赔偿；和
- (iv) 父母保单只可在相应的子女保单上执行延伸保障一次。

儿童疾病一览表

儿童疾病种类	儿童疾病*	赔偿额 (占原有保障额的百分比)
<u>先天性不全</u>	1. A型血友病及B型血友病	25%
	2. 儿童亨廷顿舞蹈症	25%
	3. 成骨不全症	25%
	4. 斯蒂尔病	25%
	5. 特发性脊柱侧弯手术	10%
	6. 先天性巨结肠的手术	10%
	7. 肠套叠手术	10%
	8. 幽门狭窄手术	10%
	9. 一型青少年脊髓性肌肉萎缩症	25%
<u>神经及发展不全</u>	10. 注意缺陷与多动障碍/多动症 (ADHD)	5%
	11. 因疾病或意外受伤导致智力受损 [^]	25%
	12. 语言障碍	5%
	13. 次级严重自闭症 [!]	5%
	14. 严重自闭症 [#]	25%
	15. 特殊学习障碍	5%
	16. 刻板性运动障碍	5%
	17. 妥瑞症	5%
<u>呼吸系统不全</u>	18. 严重哮喘	25%
	19. 严重肺炎 [@]	25%
<u>意外</u>	20. 须要手术之关节脱位	10%
	21. 须要手术之骨折	10%
	22. 昆虫叮咬引起中毒	25%
<u>传染性疾病</u>	23. 出血性登革热	25%
	24. 肾小球肾炎合并肾病	25%
	25. 胰岛素依赖型糖尿病 (IDDM)	25%
	26. 川崎病	25%
	27. 风湿热合并心瓣膜损害	25%
	28. 严重过敏反应	25%
	29. 严重食物中毒 [@]	25%
	30. 严重手足口病	25%
	31. 疫苗接种严重不良反应	25%
	32. 威尔逊病	25%

- 等待期：90日，ADHD、次级严重自闭症、语言障碍、特殊学习障碍、刻板性运动障碍和妥瑞症除外，其等待期为180日。
- 心肝宝贝全护保的最高总索赔金额不高于原有保障额25%；或Sun Life永明就同一受保人签发的所有保单下的心肝宝贝全护保的最高终身限额，即港元400,000/美元50,000（因应保单摘要中列明的货币而定），以较低者为准。
- 在每项儿童疾病种类下每份保单最多可索赔一次。除了神经及发展不全下的注意缺陷与多动障碍/多动症、次级严重自闭症、语言障碍、特殊学习障碍、刻板性运动障碍或妥瑞症，各儿童疾病可以索赔一次；和因疾病或意外受伤导致智力受损或严重自闭症各儿童疾病中也可以索赔一次，但须受心肝宝贝全护保最高索赔金额不高于原有保障额25%所限；和Sun Life永明就同一受保人签发的所有保单下的心肝宝贝全护保的最高终身限额为港元400,000/美元50,000，以较低者为准。

* Sun Life永明就同一受保人签发的所有保单下的心肝宝贝全护保的最高终身限额为港元400,000/美元50,000（因应保单摘要中列明的货币而定）。

[^] 保障期只在受保人年龄4岁到17岁期间。

[!] 保障期只在受保人年龄3岁到17岁期间。

[#] 保障期只在受保人年龄5岁到17岁期间。

[@] 保障期只在受保人年龄6个月到17岁期间。

豁免您的保单和子女保单日后的保费

为了在您康复期间进一步加强您的财务保障，当由于支付危疾保障、安全网守护保障、早期危疾保障和/或心肝宝贝全护保的赔偿致使其现有保障额被清零后，我们即会豁免所有日后的保费，确保您在抗病期间仍能得到计划保障。

若受保人的父母或配偶不幸身故，在符合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我们也会豁免永明危疾家康保日后的保费，让受保人继续享有保障。

受保人	 申请保单时年龄为18岁以下的子女	 申请保单时年龄为18岁或以上的成人
保单主权人	父母（即保单主权人或后补保单主权人）在 a. 申请保单日；或 b. 指定或更改保单主权人或后补保单主权人生效日， 为50岁或以下，以较后者为准	配偶（即保单主权人或保单受益人）在 a. 申请保单日；或 b. 指定或更改保单主权人或受益人生效日， 为50岁或以下，以较后者为准
保单主权人/ 后补保单主权人/ 受益人身故时间	父母在80岁之前身故，而身故日与 a. 保单日期；或 b. 保单最后复保日；或 c. 指定或更改保单主权人或后补保单主权人的生效日， 间隔最少2年，以最后者为准	配偶在80岁之前身故，而身故日与 a. 保单日期；或 b. 保单最后复保日；或 c. 指定或更改保单主权人或受益人的生效日， 间隔最少2年，以最后者为准
可得到豁免的保费 ³	豁免基本计划日后的保费，直到受保人达到 25岁	豁免基本计划日后的所有保费

注：

³ 得到豁免的保费将不会计入累计已缴保费内。

2. 多重保障应付不同危疾阶段 大大减轻财务压力

危疾的康复过程往往漫长又无法预料，而且每个危疾阶段都有不同需求，求令您措手不及。面对有较高复发机会的疾病，您更加需要充足的财务保障，好让家人全程安心无忧，无需再为开支操心。永明危疾家康保特设早期危疾保障、危疾保障和三大危疾多重额外保障，为您就以下列表中的各种健康挑战提供保障：

早期危疾保障

若受保人确诊“危疾和早期危疾一览表”内的其中一项早期危疾，可获赔偿**原有保障额的 25%**，部分早期危疾在 Sun Life 永明就同一受保人签发的所有永明危疾家康保保单下相关疾病的每次赔偿的最高终身限额为港元 400,000 / 美元 50,000。

每项早期危疾只可索赔 1 次，以下情况除外：

- 不同器官的原位癌（不包括皮肤原位癌、原位黑色素瘤）和早期恶性肿瘤（早期前列腺癌、早期甲状腺乳头状癌和 AJCC 第二期或以上的非黑色素瘤皮肤癌）：最多可索赔 2 次
- 血管成形术和其他冠状动脉的创伤性治疗法：最多可索赔 2 次

当现有保障额⁴被清零，此保障便会终止。

危疾保障

若受保人确诊“危疾和早期危疾一览表”内的其中一项危疾，可获赔**现有保障额的 100%**。

此危疾保障每份保单只可索赔一次。

由我们批准危疾保障索赔当日起，此基本计划的现有保障额、保证现金价值和特别红利将被清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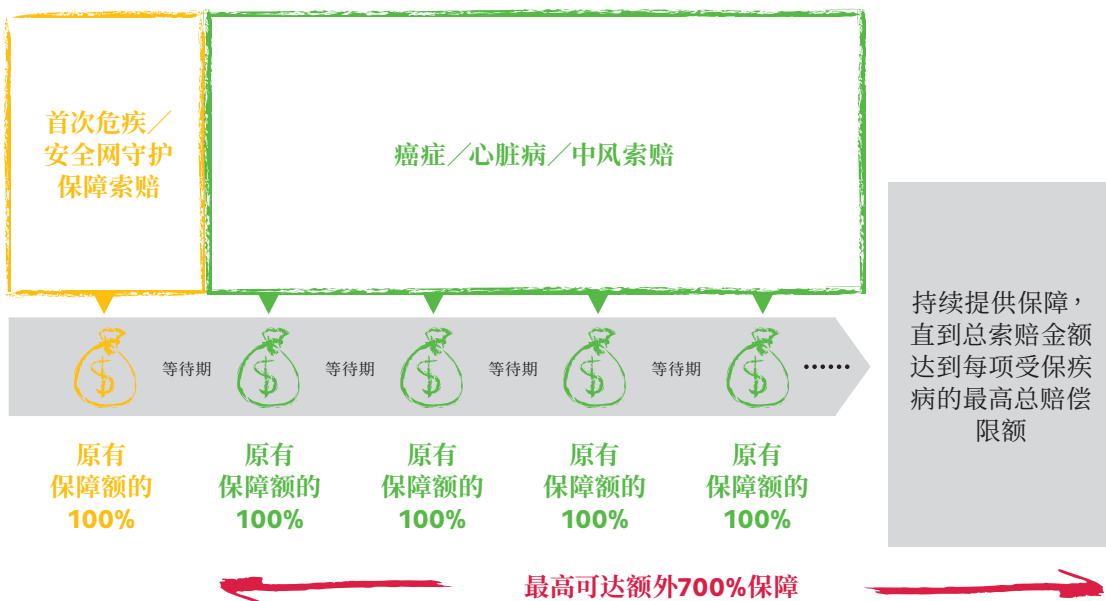
注：

- 4 现有保障额：指原有保障额扣除在早期危疾保障和/或心肝宝贝全护保下已支付的保障额的总额。在 Sun Life 永明审核身故保障、危疾保障或安全网守护保障当日后，此基本计划的现有保障额将被清零。在任何情况下，若现有保障额被清零，保证现金价值和特别红利将同时被清零。如部分退保，现有保障额将相应减少。

三大危疾
多重额外保障

危疾复发并非罕见，其中癌症、心脏病和中风更是复发率偏高的疾病。为协助您应对不幸，即使我们已支付危疾保障，当现有保障额被清零时，永明危疾家康保也会为您提供额外保障。此保障提供适时和重要的财务支援，令您能专注于康复。

每次当受保人确诊癌症、心脏病或中风⁵时都可获得原有保障额 100% 的保障，此 3 项危疾的累计保障支付金额最高可达原有保障额的额外 700%⁶，详情如下。



- 多重索偿癌症、心脏病和中风的诊断日期，必须与上一次安全网守护保障索赔的手术日期，或上一次已通过核保的危疾保障索赔，或三大危疾多重额外保障中已通过核保索赔的危疾的诊断日期间隔最少 1 年。
- 受保人在癌症、心脏病或中风的确诊日期后生存至少 14 日。
- 癌症等待期：若新癌症或下一次癌症为前一次癌症的延续或复发，则间隔最少 3 年。
- 有关每项受保疾病的最高总赔偿限额，请参阅赔偿一览表。

注：

- 5 若之前危疾保障或三大危疾多重额外保障已通过核保的索赔为心脏病或中风，其后另一项就心脏病或中风作出的三大危疾多重额外保障的索赔必须为新生的心脏病或中风而引致。如因应上一次癌症在本基本计划下已支付危疾保障赔偿或三大危疾多重额外保障赔偿，而此上一次癌症为前列腺癌，和持续癌症是该上一次癌症相关的癌症或上一次癌症的延续，而此持续癌症也是前列腺癌，并且在持续癌症诊断日当日受保人已年满 70 岁后，我们只会受保人已接受或正接受由专科医生建议的积极治疗，而该积极治疗必须为医疗需要和在上一一次癌症诊断当日和持续癌症诊断当日的期间全程进行的情况下才会为持续癌症支付额外癌症赔偿。
- 6 假设首次危疾索赔并非因癌症、心脏病或中风而起。否则，此 3 项危疾的累计保障支付金额最高可达原有保障额的 600%。



3. 提升癌症保障 与您共渡难关

2020年，全球有逾1,900万宗新确诊癌症，世界各地受癌症影响的人口比例甚高，而且病例数字仍在持续上升。我们竭诚为您加强癌症保障，填补治疗开支上升造成的保障缺口，提高癌症康复的机会，并与家人尽量维持原有的生活品质。

特定癌症额外保障

通常癌症的治疗费用相当庞大，部分癌症甚至须采用新药物、新疗法，所费不菲。若投保人确诊患上特定癌症，包括白血病、淋巴瘤、脑癌和骨癌，**永明危疾家康保**提供相当于**原有保障额50%**的额外保障。此保障期直到投保人年满100岁，但在保单期内只可索赔1次。

癌症治疗额外保障

为提供更强有力的支援，在已支付危疾保障赔偿或三大危疾多重额外保障赔偿后，**永明危疾家康保**会向您支付癌症治疗额外保障，相当于**原有保障额的25%**，帮您应付治疗和生活开支，陪伴您家人跨过难关。我们将在以下情况支付此保障：

- 由上一次癌症索赔的确诊日起计，间隔至少1年但少于2年；和
- 由上一次癌症索赔的确诊日起计，间隔至少2年但少于3年

若投保人仍然患病，并正就同一癌症接受积极治疗或晚期护理，

- 在保单期内每次可支付的危疾保障赔偿或三大危疾多重额外保障赔偿下，癌症治疗额外保障的最高赔偿额为**原有保障额的50%** (25% x 2年)
- 每张保单，最多可获赔**原有保障额的150%** (最多可获支付6次)。

丰盛岁月癌症保障

若您家中的经济支柱或正值育儿的黄金年龄，家庭需依赖您的收入来应付生活、房屋和子女教育等开支，而您不幸在25到50岁之间确诊癌症，**永明危疾家康保**会向您支付额外保障，相当于**原有保障额的50%**，以尽量减轻因患癌而中断收入和额外经济负担所带来的冲击。丰盛岁月癌症保障在Sun Life永明就同一投保人签发的所有**永明危疾家康保**保单下的最高终身限额为港元400,000/美元50,000。

4. 因应复杂手术和收入减少提供进一步支援

安全网守护保障

人生充满未知，须对紧急状况做好未雨绸缪的准备。若您并未为动手术等突发事件预留充足资金，而部分复杂手术⁷在一般危疾保障计划中又并不受保，当不幸来袭，您或许只能动用已分配用途的积蓄，继而影响子女的未来规划和舒适的退休生活。若您因身体损伤或疾病而需要在医院进行复杂手术，而该身体损伤或疾病不能在永明危疾家康保下的任何保障得到赔偿，此计划将为您提供安全网守护保障，赔偿金额可达**现有保障额的100%**。

自选附加保障 — 额外危疾现金

当您努力对抗顽疾甚或不幸身故，永明危疾家康保将为您提供额外危疾现金⁸的自选附加保障，将身故保障、危疾保障和安全网守护保障提升到高达基本计划**原有保障额的100%**，让您的挚爱得到现金补助。此自选附加保障与基本计划的保费缴付期相同，将为受保人提供终身保障。一旦身故保障、危疾保障和/或安全网守护保障已得到支付或基本计划终止时，此自选附加保障也会终止。在您向我们提交危疾保障和/或安全网守护保障相关索赔时，可选择一次性领取赔偿，或按月/按年在3年内分期领取，让家人在困难时期得到所需的经济支援，使您能倍感安心。



注：

7 复杂手术：指已列入手术表内的手术，手术表可在 www.sunlife.com.hk/sunhealthlovepromise-sc 下载查阅。

8 附加保障受额外保费和相关附加保障的条款和条件所限。

更多保障？

永明危疾家康保的全方位保障，将全面照顾您各项需求。除上述情况外，计划也会提供多项额外保障：

为您而设的十年全护保障⁹

若您在首10个保单年度内，因以下任何一项保障得到赔偿，我们便会提供额外**现有保障额的50%**的赔偿金额，帮您减轻财政负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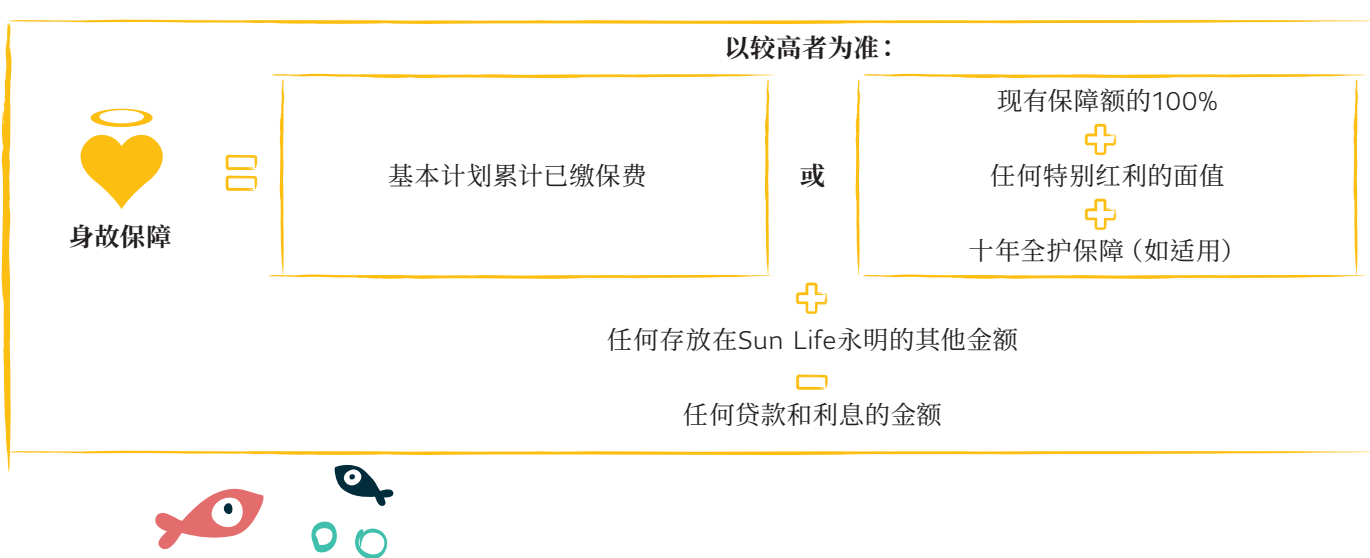
- 危疾保障
- 安全网守护保障
- 身故保障

特别红利奖励 帮您积存更多储蓄

特别红利属于非保证¹⁰条款，若保单的现有保障额高于零，特别红利将会在支付身故保障、退保价值、危疾保障、早期危疾保障、心肝宝贝全护保或安全网守护保障时支付。

身故保障 减轻家庭经济负担

除危疾保障外，永明危疾家康保也提供以下身故保障，在受保人不幸身故而且其现有保障额高于零时，帮助其家人减轻经济负担。



注：

- 9 十年全护保障并不符合得到保证现金价值和特别红利（如有）的资格，并将在(i) 支付身故保障／危疾保障／安全网守护保障时；(ii) 现有保障额被清零当日；(iii) 在第10个保单周年日；和(iv) 此基本计划终止时（以最早者为准）自动终止。支付十年全护保障并不会影响现有保障额。
- 10 特别红利的面值（如有）将在Sun Life永明支付(1)危疾保障、(2)早期危疾保障、(3)心肝宝贝全护保、(4)安全网守护保障或(5)身故保障时一同派发。在保单退保（全部或部分）时，Sun Life永明会支付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未必相当于特别红利的面值。按比例的特别红利面值（如有）也会在支付早期危疾赔偿／心肝宝贝全护保赔偿时发放，随后基本计划的现有保障额、保证现金价值、特别红利（如有）和保费将按比例减少。在现有保障额被清零后，特别红利将不会发放。特别红利乃根据Sun Life永明现时预计的红利分配推算，而并非保证的承诺，并可由Sun Life永明不定时全权厘定。特别红利在日后每次公布的相关红利、实际支付金额都会有所不同。而Sun Life永明的红利分配推算基本上会根据若干过往记录的表现而调整，其中投资回报（包含资产拖欠和投资开支所带来的影响）通常被视为特别红利表现的主要决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经验、保单开支、税项和保单主权人的终止保单记录。

保证可增购选项／新生儿保证可增购选项¹¹

当受保人年满 18 岁、结婚、子女出生或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和子女）不幸首次确诊罹患危疾，您可通过永明危疾家康保购买一份我们届时提供的新危疾保单，保障额可高达港元 500,000／美元 62,500（或原有基本计划的原有保障额的 50%，以较低者为准），并保证承保。这代表受保人无须提供病历或接受任何医疗检查或测试，即可提升您的危疾保障。

您也可以通过永明危疾家康保为新生儿购买一份我们届时提供的新危疾保单，保障额可高达港元 500,000／美元 62,500（或原有基本计划的原有保障额的 50%，以较低者为准），并保证承保，让您的宝贝得到周全保障。

“在乎您”保障 康复路上全力支持

永明危疾家康保为了加强您的保障，我们亦提供以下增值服务¹²，让您享有多重保障。

- 尊享医疗服务
- 本地紧急医疗支援
- 医疗咨询会诊
- 全面癌症基因检测
- “爱屋及乌”保障
- 癌症及中风家庭支援服务
- 国际紧急支援服务

自选额外附加保障⁸ 建立更广阔安全网

只需缴付相宜的额外保费，您便可附加一系列自选医疗、意外和伤残附加保障，贴合您的个人保障需求。详情请联系您的理财顾问。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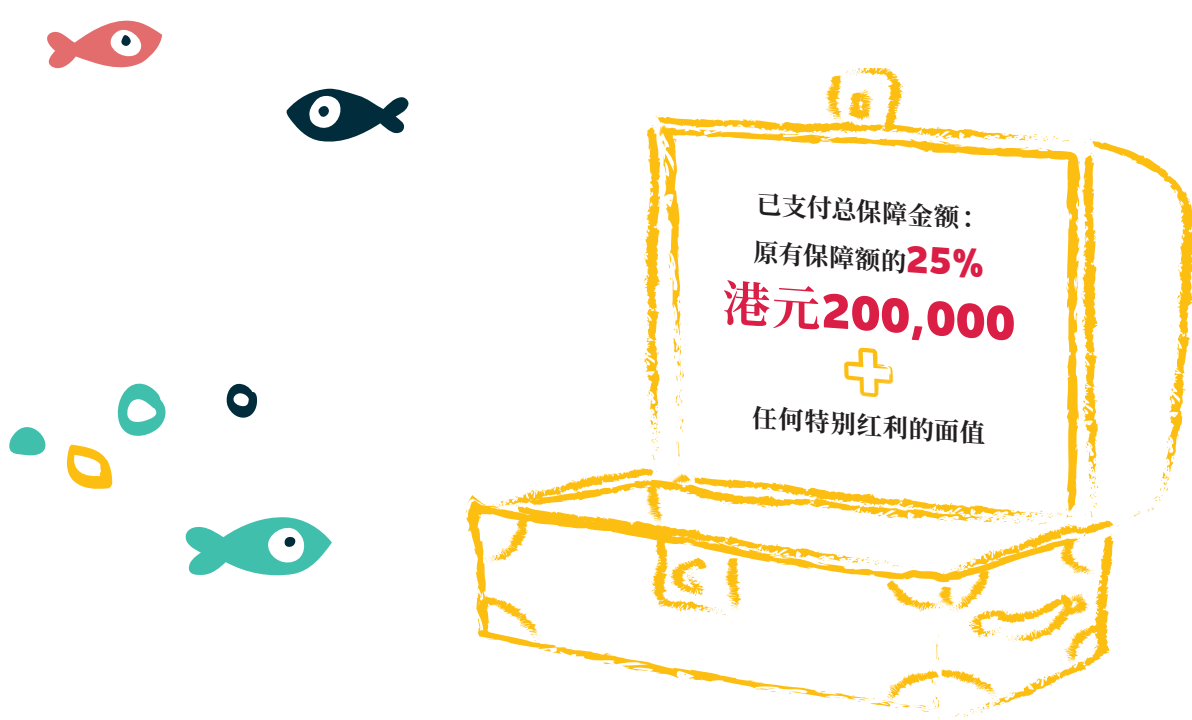
11 取决于 Sun Life 永明当时的核保规定。

12 “在乎您”保障由第三方服务供应商提供。此服务并非保证续保。有关详情请参阅 Sun Life 永明增值服务指南。Sun Life 永明不会对指定的第三方服务供应商的任何行为、疏忽或过失负责。Sun Life 永明亦不会对因服务引起、产生或与之相关的任何损失或损害、成本或其他费用承担任何责任。

参考例子

例子 1：

年轻的专业人士A先生和太太、独生子在市区租住单元房，他希望在未来的5到10年能够置业，于是长时间埋首工作，积极储蓄。作为家中的经济支柱，A先生不想为儿子忧心，希望为他准备周全的儿童疾病保障，于是投保**永明危疾家康保**。



上述例子只供说明用途。

例子 2 :

B先生毕业后投身银行界工作，他在部门中担任初级职位。入职后，他持续加班工作，为事业拼搏。虽然工作压力颇大，但B先生仍能从容面对，因他会在周末享受美食和做运动。然而，疫情爆发后，他比以前更加关注健康，希望趁年轻且健康时投保危疾保障，为未来的未知疾病做好准备。

B先生

30岁

35岁

B先生投保永明危疾家康保，保障额为港元500,000。

B先生身体健康并未曾提交任何索赔。B先生的家乡爆发新型病症（病毒X）疫情，他回乡探望父母时感染病毒X，并须接受复杂手术“三叉神经根减压术”。即使B先生所患的疾病并不能够在计划的危疾保障和早期危疾保障下索赔，他仍能就该疾病享有保障。

可得到保障：

安全网守护保障
 现有保障额的**100%**
港元500,000

+

任何根据比例计算的特别红利的面值

十年全护保障
 安全网守护保障的现有保障额**额外50%**
港元250,000

除三大危疾多重额外保障和癌症治疗额外保障外，所有其他保障均会终止。

已支付总保障金额：
 原有保障额的**150%**
港元750,000

+

任何特别红利的面值

上述例子只供说明用途。

例子 3 :

C女士的妈妈近日因癌症身故，令她醒悟到应把自身健康和女儿的未来放在首位。于是C女士为自己和女儿投保了永明危疾家康保，让挚爱家人享有终身危疾保障，并加购额外危疾现金附加保障，保障额与基本计划相同。



上述例子只供说明用途。

主要产品资料

计划	永明危疾家康保		额外危疾现金	
最低保障额	港元 200,000 / 美元 25,000		港元 100,000 / 美元 12,500	
保费缴付期和投保年龄	保费缴付期	投保年龄	保费缴付期	投保年龄
	10 年	0-65 岁	10 年	0-60 岁
	15 年	0-60 岁	15 年	0-60 岁
	20 年	0-55 岁	20 年	0-55 岁
	25 年	0-50 岁	25 年	0-50 岁
保障年期	直到终身，以下保障除外：			
	永明危疾家康保和额外危疾现金			
	• 在危疾保障下			
	- 失去独立生活能力：		到65岁	
	- 因职业感染人体免疫力缺乏病毒：		由18岁起	
	永明危疾家康保			
	• 在早期危疾保障下			
	- 意外引起脊椎骨折：		65到85岁	
	- 严重骨质疏松症加骨折：		到70岁	
	• 心肝宝贝全护保：			
- 因疾病或意外受伤导致智力受损		到18岁		
- 次级严重自闭症		由4岁起		
- 严重自闭症		由3岁起		
- 严重肺炎和严重食物中毒		由5岁起		
- 严重肺炎和严重食物中毒		由6个月起		
• 三大危疾多重额外保障：				
• 癌症治疗额外保障：				
• 丰盛岁月癌症保障：				
• 特定癌症额外保障：				
• 家保额外保障：				
• 家保额外保障下附加的延伸保障：				
• 若受保人的父母/配偶身故，豁免所有日后的保费：				
保费缴付模式	年缴/半年缴/月缴			
保单货币	港元/美元			
保费结构	保费金额是根据若干因素而定，当中包括但不限于保障额、保费缴付期、货币、性别、投保年龄、吸烟状况和受保人的健康情况。保费为定额及非保证性质。			
退保价值	保证现金价值 + 任何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 任何存放在 Sun Life 永明的其他金额 - 任何贷款和利息			
免费附加保障	国际紧急支援服务 ¹²			

赔偿一览表

保障/赔偿类型	保障范围详情	赔偿额占保障额的百分比	
		首 10 个保单年度 (十年全护保障适用于 首 10 个保单年度)	从第 11 个保单年度开始
1. 此保单可供赔偿的最高保障	涵盖 158 种疾病和严重疾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2 种儿童疾病 • 62 种早期危疾 • 64 种危疾 	高达原有保障额的 1072.5%	高达原有保障额的 1070%
2. 危疾保障	涵盖 64 种危疾	以较高者为准：	以较高者为准：
3. 安全网守护保障	涵盖投保人因身体损伤或疾病而需要住院进行复杂手术，且该身体损伤或疾病并非在永明危疾家康保保单的任何保障下提出的合资格索赔	(i) 现有保障额的 150% + 任何特别红利的面值 或 (ii) 基本计划累计已缴保费	(i) 现有保障额的 100% + 任何特别红利的面值 或 (ii) 基本计划累计已缴保费
4. 身故保障	若投保人在保障有效期间不幸身故，我们将向受益人支付身故保障		

保障／赔偿类型	保障范围详情	赔偿额占保障额的百分比
5. 心肝宝贝全护保	涵盖 32 种儿童疾病	最高总索赔金额不高于 (1) 原有保障额的 25%；或 (2) Sun Life 永明就同一受保人签发的所有保单下的心肝宝贝全护保的最高终身限额，即港元 400,000 / 美元 50,000，以较低者为准 + 任何根据比例计算的特别红利的面值
6. 早期危疾保障	涵盖 62 种早期危疾	原有保障额的 25% (指定疾病在 Sun Life 永明就同一受保人签发的所有永明危疾家康保保单早期危疾保障的每次赔偿的最高终身限额：港元 400,000 / 美元 50,000) + 任何根据比例计算的特别红利的面值
7. 三大危疾多重额外保障	涵盖癌症、心脏病和中风	癌症 ⁶ ：原有保障额的 300% + 心脏病 ⁶ ：原有保障额的 200% + 中风 ⁶ ：原有保障额的 200%
8. 特定癌症额外保障	若受保人确诊罹患特定癌症，包括白血病、淋巴瘤、脑癌或骨癌，可得到相当于原有保障额某个百分比的额外保障	原有保障额的 50%
9. 丰盛岁月癌症保障	若受保人不幸在 25 到 50 岁之间确诊癌症，可得到相当于原有保障额某个百分比的额外保障	原有保障额的 50% (所有永明危疾家康保保单的最高终身限额：港元 400,000 / 美元 50,000)
10. 癌症治疗额外保障	若受保人不幸确诊癌症，并需接受积极治疗和／或晚期护理，在已支付危疾保障赔偿或三大危疾多重额外保障赔偿后，可得到相当于原有保障额某个百分比的额外保障	原有保障额的 25% (最多可获支付 6 次)
11. 家保额外保障	若受保父／母确诊癌症，其相连的子女保单可得到相当于原有保障额某个百分比的额外保障	子女保单原有保障额的 25%

危疾和早期危疾一覽表

危疾	早期危疾
与癌症相关的疾病	
1. 癌	1. 原位癌(不包括皮肤原位癌, 亦不包括原位黑色素瘤)* 2. 早期恶性肿瘤(早期前列腺癌、早期甲状腺乳头状癌及AJCC第二期或以上的非黑色素瘤皮肤癌)*
2. 转移性脑肿瘤	
与主要器官相关的疾病	
3. 急性出血坏死性胰腺炎	
4. 再生障碍性贫血	3. 非重型再生障碍性贫血
5. 复发性慢性胰腺炎	
6. 末期肝衰竭	4. 肝脏手术 5. 肝炎伴肝硬化* 6. 慢性自体免疫肝炎*
7. 末期肺病	7. 间质性纤维化的肺病 8. 移除单肺手术
8. 暴发性肝炎	9. 胆道再造术
9. 肾衰竭	10. 次级严重肾病
10. 主要器官移植	11. 主要器官移植(属于器官移植轮候名单上的轮候者)
11. 囊肿性肾髓病	
12. 严重克隆氏症	12. 中度严重克隆氏症
13. 伴有狼疮性肾炎的系统性红斑狼疮	13. 次级严重系统性红斑狼疮
14. 系统性硬皮病	14. 早期系统性硬皮病
15. 溃疡性结肠炎	15. 中度严重溃疡性结肠炎
与心脏相关的疾病	
16. 心肌疾病	16. 早期心肌病
17. 主动脉夹层瘤	
18. 艾森曼格综合症	17. 腔静脉过滤器植入
19. 心脏病	18. 心包切除术 19. 心脏起搏器或除颤器植入*
20. 传染性心内膜炎	20. 次级严重传染性心内膜炎
21. 其他严重的冠状动脉疾病	
22. 原发性肺动脉高血压	21. 周围动脉疾病的血管介入治疗*
23. 心瓣切换手术	22. 心瓣膜疾病的次级创伤性治疗
24. 主动脉手术	23. 主动脉疾病或主动脉瘤的血管介入治疗*
25. 冠状动脉手术	24. 微创性直接冠状动脉搭桥术* 25. 血管成形术及其他冠状动脉之创伤性治疗法*

危疾	早期危疾
与神经系统相关的疾病	
26. 阿尔茨海默病	26. 须作手术之脑动脉瘤
27. 肌萎缩性脊髓侧索硬化 (ALS)	27. 早期肌萎缩性侧索硬化症 (ALS)
28. 植物人	28. 脑硬膜下血肿手术
29. 细菌感染性脑膜炎	29. 次级严重细菌性脑膜炎
30. 良性脑肿瘤	30. 脑垂体肿瘤切除手术
31. 昏迷	31. 次级严重昏迷
32. 克雅氏症	
33. 失聪	32. 耳蜗植入术 33. 单耳失聪
34. 脑炎	34. 次级严重脑炎
35. 偏瘫	
36. 严重头部创伤	35. 中度严重脑部损伤 36. 脑分流器植入术
37. 结核脑膜炎	37. 次级严重结核性脑膜炎
38. 运动神经元病症	38. 早期运动神经元病
39. 多发性硬化症	
40. 肌肉营养不良症	39. 中度严重肌肉营养不良症
41. 瘫痪	40. 中度严重瘫痪
42. 帕金森病	41. 中度严重帕金森病
43. 脊髓灰质炎 (小儿麻痹症)	42. 中度严重脊髓灰质炎
44. 延髓性逐渐瘫痪 (PBP)	43. 早期进行性延髓麻痹症
45. 进行性核上性麻痹	44. 早期进行性核上神经麻痹症
46. 严重重症肌无力	
47. 中风	45. 颈动脉成形术及其它颈动脉手术*
48. 完全失明	46. 单目失明 47. 青光眼外科手术治疗
	48. 严重精神病

危疾	早期危疾
其他疾病	
49. 通过输血而感染艾滋病	
50. 慢性肾上腺功能不全（即阿狄森氏病）	49. 肾上腺腺瘤的肾上腺切除术
51. 糖尿病并发症	50. 糖尿病引致的肾脏病变 * 51. 糖尿病引致的视网膜病变 * 52. 妊娠糖尿病 *
52. 埃博拉	
53. 象皮病	
54. 因被他人袭击引致感染人体免疫力缺乏病毒（HIV）	
55. 断肢	53. 失去单肢
56. 失去一肢及一眼	
57. 丧失语言能力	54. 因声带麻痹导致丧失说话能力
58. 严重烧伤	55. 意外所致的脸部烧伤 56. 意外引致的次级严重身体烧伤
59. 坏死性筋膜炎	
60. 因职业感染人体免疫力缺乏病毒（HIV） [†]	
61. 嗜铬细胞瘤	
62. 严重类风湿性关节炎	57. 中度严重类风湿性关节炎 58. 意外引起脊椎骨折 # 59. 因意外受伤而接受面部重建手术 * 60. 严重中枢神经性睡眠窒息症或混合性睡眠窒息症 61. 严重阻塞性睡眠呼吸暂停窒息症 62. 严重骨质疏松症加骨折 ^
末期疾病和失去独立生活能力	
63. 末期疾病	
64. 不能独立生活 ^^	

[†] 保障期限定于受保人年龄已满18岁或以上。

* Sun Life 永明签发的所有永明危疾家康保保单下同一受保人在早期危疾保障每次赔偿的最高终身限额为港元400,000 / 美元50,000 (因应保单摘要中列明的货币而定)。

保障期限定于受保人年龄65到85岁期间。

^ 保障期到受保人70岁，并以所有永明危疾家康保保单下同一受保人每次赔偿的最高终身限额即港元120,000 / 美元15,000 (因应保单摘要中列明的货币而定)为上限。

^^ 保障期到受保人65岁。

重要资料：

红利理念

人寿保险涉及把风险由个人转移到寿险公司，和集中大量保单组别的风险。分红保险的部分风险会由保单持有人承担或由保单持有人和寿险公司共同承担。保单持有人可能获分配归原／终期／特别红利形式的保单持有人红利作为回报。这些红利并不保证，金额可按年改变。

一般而言，这些保单的红利反映其所属保单组别一直以来的经验。红利基本上根据数个因素的表现而改变，其中投资回报*（包含资产拖欠和投资成本所带来的影响）通常被视为红利表现的主要决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于）索偿经验、税项、开支和保单持有人续保率。

较预期好和较预期差的经验会随时间摊分，从而为保单持有人提供较稳定的红利派发。如产品具备终期／特别红利，透过调整终期／特别红利率转介的经验一般会在较短时间内摊分。

红利分配程序旨在确保各保单组别之间和在不同时间签发的保单之间在可行的范围内保持公平合理分配。在每次向保单持有人公布归原红利或派发终期／特别红利时，股东也会得到当中部分分配。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董事会每年最少决定一次将公布或发放给分红保单的保单持有人的红利金额。此决定是根据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委任精算师按照认可的精算原则和常法所提出的建议而落实。分红保单业务的管理同时受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内部政策监管，并受内部 Par Governance Committee 的建议所约束。

* 投资回报包括相关资产组合的投资收入和资产值变动。投资回报表现受利息收入和其他市场风险因素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利率或信贷息差变动、信贷事件、非固定收入资产的价格变动，以及外汇货币变动。有关与相关资产组合相连的投资政策、目标和策略的详情，请参阅投资理念。

^ 索偿经验代表实际死亡率和发病率的经验。续保率包括保单失效／期满和部分退保经验；以及对投资构成的相应的影响。开支因素只包括营运开支，并会根据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在可见未来的预期所需开支水平从分红基金中收取。若可见未来的预期所需开支水平有所调整，保单持有人会分担／分享该调整所产生的影响。每一个年度中任何实际开支与预期所需开支水平的差距将由股东承担。

有关红利履行比率资料，请参阅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网页 (www.sunlife.com.hk/dividendhistory_schi)。

投资理念（政策、目标和策略）

本产品的投资策略乃为保单持有人争取最优化的长远回报和将风险维持在适当水平；并在履行保证利益的同时，尽可能地根据演示提供合理的非保证利益为主要目标。

此投资策略的资产组合包括多项固定收入资产如国家债券、企业债券和企业贷款；以及非固定收入资产，如类股票的投资和可能包括上市股票、私募股权等。信用资产组合主要集中在投资级别的固定收入工具。如果信用评级在意料之外有所下降，组合内或有少量投资级别以下的固定收入资产。但投资级别以下的资产规模将不会超过信用和投资政策的风险管理限额。

本产品现时的长期目标资产组合如下：

资产类别	目标资产组合
固定收入资产	50%-70%
非固定收入资产	30%-50%

我们采取全球化投资策略，以享多元地区组合的优势，而大部分资产投资在美国和亚太区。分散投资在不同资产类别有助维持更稳定的长期投资回报。实际资产组合百分比与地区组合将根据市场情况、分散投资需要与经济前景而有所变化。

我们可能会将相近的长线保险产品（投资相连保险计划和退休金计划除外）的投资回报汇聚起来，以争取最优的投资表现，而相关回报将根据每个产品的目标资产组合分配。

若固定收入资产的货币与相关保单货币不同，我们通常使用适当的对冲工具（如有）来尽量减低外汇货币波动带来的影响。而非固定收入资产具有较大的投资灵活性来投资在与相关保单货币不同的资产，从而分散风险和分散投资在不同市场。衍生工具也可用在对冲市场风险，但不预期使风险水平超越既定的风险承受能力。

以上投资策略可能有所更改，惟任何改动必须先通过内部严谨的审批过程。如有任何重要更改，我们将会通知保单持有人。

主要产品风险：**永明危疾家康保**

1. 此基本计划的保费并不预期会随年龄而增加，但我们会不时检视并调整此基本计划的保费，以反映过往经验并修订将来预算。我们保留权利在保费缴付期内的每个保单周年日，调整任何风险状况类似的受保人组别的保费。在检视保费时，我们会考虑并反映多项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因素：
 - a. 此基本计划已作出的赔偿开支和将来预算的赔偿开支
 - b. 与保单直接和间接相关的开支
 - c. 与产品相关资产的投资表现
 - d. 退保和其对开支与投资的相关影响
2. 您需按照所选定的保费缴付期缴付此基本计划的保费。除非已行使任何保费豁免保障，否则，如您在保费到期日或之前仍未缴付保费，我们会给予从保费到期日起计31天的宽限期，在此期间保单仍然会维持生效。在宽限期届满时，任何未缴付的保费将自动以贷款方式由我们代为支付。若此保单中可供贷款的余额少于未缴付的保费，保单将会在保费到期日自动失效。
3. 请注意，如您提早终止保单或提早停止缴付保费，您所得到的金额可能明显少于您在保单下已缴付的保费总额。
4. 如发生以下情况，我们有权终止此基本计划（以最先者为准）
 - a. 累计保单贷款和利息超过保证现金价值和存放在我方的任何其他款项的总和；
 - b. 在宽限期届满时，我们尚未收到相关保费，而我们未有可供贷款的款项；或
 - c. 我方已支付身故保障赔偿当日。
5. 任何涉及保单货币与其他货币互相兑换的交易将承受外汇风险，例如保单货币的汇率变动。
6. 由于通胀有机会导致未来的生活费用增加，即使我们履行合约责任，您的利益也有可能不足以应付您的需求。因此，在计划利益时，您应考虑通胀带来的影响。
7. 此基本计划乃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所签发的保单，您所得到的利益将取决于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支付能力。如我们因无力偿还而未能履行保单下的合约责任，您可能损失全部或部分已缴保费和利益。

额外危疾现金

1. 此附加保障的保费并不预期会随年龄而增加，但我们会不时检视并调整此附加保障的保费，以反映过往历史记录并修订将来预算。我们保留权利在保费缴付期内的每个保单周年日，调整任何风险状况类似的受保人组别的保费。在检视保费时，我们会考虑并反映多项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因素：
 - a. 此附加保障已作出的赔偿开支和将来预算的赔偿开支
 - b. 与保单直接和间接相关的开支
 - c. 与产品相关资产的投资表现
 - d. 退保和其对开支与投资的相关影响
2. 您须按照所选定的保费缴付期缴付此附加保障的保费。如在保费到期日或之前您仍未缴付保费，我们会给予从保费到期日起计31天的宽限期，在此期间此附加保障仍然会维持生效。在宽限期届满时，任何未缴付的保费将以保费贷款方式由我们代为支付（如适用）。若在此附加保障下可供保费贷款的余额少于未缴付的保费，此附加保障将会在保费到期日自动失效。
3. 如发生以下情况，我们有权终止此附加保障（以最先者为准）：
 - a. 在宽限期届满时，我们尚未收到相关保费，而我方未有可供贷款的款项；
 - b. 我方支付身故保障赔偿当日；
 - c. 危疾保障须由我方支付作为赔偿当日；
 - d. 安全网守护保障须由我方支付作为赔偿当日；或
 - e. 与此附加保障相关的基本计划终止当日。
4. 任何涉及保单货币与其他货币互相兑换的交易将承受外汇风险，例如保单货币的汇率变动。
5. 由于通胀有机会导致未来的生活费用增加，即使我方履行合约责任，您的利益也有可能不足以应付您的需求。因此，在计划利益时，您应考虑通胀带来的影响。
6. 此附加保障是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所签发的保单，您所得到的利益将取决于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支付能力。如我方因无力偿还而未能履行保单下的合约责任，您可能损失全部或部分已缴保费和利益。

主要不受保项目：

永明危疾家康保

我方将不会就因下列任何情况直接或间接引致的索赔支付任何赔偿（身故保障下的赔偿除外）：

- a. 受保人自杀或意图自杀，自残身体或意图自残身体，无论其神志是否清醒；
- b. 受保人触犯或意图触犯刑事罪行或参与任何打斗；
- c. 无合理原因而不寻求或遵从医学意见；
- d. 受保人因意外或其他原因服用或吸收任何酒精、毒品、麻醉剂、药物、镇静剂或毒药、或受其影响，但遵医生处方者除外；
- e. 任何人体免疫力缺乏病毒（HIV）和／或与其相关的任何疾病，包括后天免疫力缺乏症（AIDS）和／或其任何变异、衍生或变体，但在危疾中列明者除外；
- f. 战争（无论是否宣战）、暴动、内战或其他任何类似战争的事故，无论受保人是否积极参与其中；或
- g. 原子爆炸、核子分裂或放射性气体。

额外危疾现金

我方将不会就因下列任何情况直接或间接引致的索赔支付任何赔偿（此附加保障的身故保障条款下的赔偿除外）：

- a. 受保人自杀或意图自杀，自残身体或意图自残身体，无论其神志是否清醒；
- b. 受保人触犯或意图触犯刑事罪行或参与任何打斗；
- c. 无合理原因而不寻求或遵从医学意见；
- d. 受保人因意外或其他原因服用或吸收任何酒精、毒品、麻醉剂、药物、镇静剂或毒药、或受其影响，但遵医生处方者除外；
- e. 任何人体免疫力缺乏病毒（HIV）和／或与其相关的任何疾病，包括后天免疫力缺乏症（AIDS）和／或其任何变异、衍生或变体，但在危疾中定义者除外；
- f. 战争（无论是否宣战）、暴动、内战或其他任何类似战争的事故，无论受保人是否积极参与其中；或
- g. 原子爆炸、核子分裂或放射性气体。

重要提示：

由2018年1月1日起，所有保单主权人均需透过保险公司向保险业监管局为其新做和生效中的保单缴付保费征费。所适用的征费率将根据保单日期或保单周年日而厘订。有关保费征费详情，请浏览我们的网站 www.sunlife.com.hk/levy_schi 或保险业监管局网站 www.ia.org.hk。

此推销刊物仅供参考。有关字词的释义、保障范围的完整的条款及细则和除外责任的详情，请参阅保单文件样本。

取消保单的权利：

如果您并非完全满意您的保单，您有权于犹豫期内取消您的保单。

透过向我们提供要求取消保单的书面通知，您的保单将被取消和任何已缴的保费及保费征费将被退还，条件包括：(1)您取消保单的书面通知必须由您亲笔签署，并在紧接保单或犹豫期通知书（以说明犹豫期之到期日）交付予您或您的代表之日起计的21个历日内（以较早者为准），由我们的办事处（九龙红磡红鸾道18号祥祺中心B座地下）或电邮（hk_csd@sunlife.com）直接收到；及(2)如本公司在收到您的取消保单申请前，曾经就有关保单作出任何赔偿，则不会获退还保费及保费征费。

简繁体中文转换辞汇表：

简体中文	繁體中文
注意缺陷与多动障碍／多动症	專注力不足／過度活躍症
等待期	等候期
累计已缴保费	累積已繳保費
靶向治疗	標靶治療
严重骨质疏松症加骨折	嚴重骨質疏鬆症併骨折
艾森曼格综合征	艾森門格氏症狀
阿尔茨海默病	亞爾茲默氏病
帕金森病	帕金森病
通过输血而感染艾滋病	透過輸血而感染愛滋病
埃博拉	伊波拉
犹豫期	冷靜期

此推销刊物的简体中文版本由繁体中文版本翻译，仅供参考。如果两个版本之间存在差异，则以繁体中文版为准。

关于 Sun Life 永明

Sun Life 永明由 1892 年起扎根香港，提供卓越的产品与服务超过 130 年，致力令香港更闪亮。

Sun Life 永明是主要的国际金融服务机构，透过专业和经验丰富的销售团队为个人和企业客户提供各类产品和服务。我们为您提供全面的人寿和医疗保障、财富管理和退休策划综合方案。我们不仅提供多元化的产品，更具备团体福利和第三方退休金行政管理的丰富经验。

我们深明您在人生不同阶段的各种需要，因此提供多种保险产品，包括储蓄及人寿保障、康健及意外、万用寿险与投资寿险计划。永明危疾家康保属 Sun Life 永明康健及意外系列保险产品，旨在为您提供高效的理财方案。

Sun Life 永明产品组合



您可透过以下途径
了解我们更多的资讯：

- ▶ 网址：sunlife.com.hk
- ▶ 客户服务热线：2103 8928
- ▶ 请联系您的理财顾问

此推销刊物旨在香港派发，并不能诠释为在香港境外提呈销售、游说购买或提供任何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产品。有关释义、完整的条款及细则和除外责任的详情，请参阅保单文件样本。我们将应您要求提供相关文件。如果此推销刊物与保单文件内容不符，则以保单文件为准。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
九龙红磡红鸾道18号祥祺中心B座地下

客户服务热线：2103 8928
传真：2103 8938
sunlife.com.hk

永明金融集团成员之一
总公司设于加拿大多伦多

2023年11月编印
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刊发

